

住建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宣传活动总结 报告(模板5篇)

在当下这个社会，报告的使用成为日常生活的常态，报告具有成文事后性的特点。报告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报告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报告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住建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宣传活动总结报告篇一

2020年5月28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表决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草案。从“法律”到“法典”虽然只有一字之差，却是历时66年的编纂，经过几代法律人的努力得来的宝贵成果。这部被誉为“社会生活百科全书”的法典是新中国首部民法典，也是新中国成立以来第一部以“法典”命名的法律，对新时代我国社会主义法治建设具有里程碑式的意义。

作为调整平等主体之间的人身关系和财产关系的规范，民事法律与我们的生活息息相关。随着社会发展，一些特殊的民事行为中往往会牵扯到多部法律，因此在司法实践中或出现各部法律之间的适用重叠，或出现超出了单行民法调整的范围而造成管辖空白的情况，从而给立法、司法、普法、守法造成困扰。党的十八大以来，随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不断发展和全面依法治国的深入实施，在社会各项基础都基本健全的前提下，迫切需要将民事行为规则系统化、体系化，同时切实解决民法内部的和谐问题，促进社会文明、和谐、稳定发展。因此《民法典》的诞生，可以说既是势在必行，也是水到渠成。

作为“社会生活百科全书”，《民法典》除了内容丰富、涉猎范围广，我们看到的更多的是从法条之后所体现出的深刻的立法指导思想。改革开放40年以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已

经进入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民法典的出台，就是为解决不平衡不充分发展提供更全面的法制保障，更体现了人民至上的思想。

此次通过的《民法典》由7编加附则共84章、共1260个条文构成。第一编为总则，之后依次为物权编、合同编、人格权编、婚姻家庭编、继承编和侵权责任编。《民法典》并不是全新编纂的民事法律，也不是简单的多部单行法的集合，而是综合新时代社会经济生活中出现的新问题、新情况，区别于《物权法》、《婚姻法》、《合同法》等单行法，有针对性对现行民事法律规范进行编订纂修、去粗取精，形成体系化、系统化的规范。这七编把民生相关的方方面面都涵盖在一部法律之下，从小到老百姓衣食住行，大到国家综合治理，提供了完整的法律指引。

在各分编中，值得关注的重大创新和亮点要属人格权的独立成编。《民法典》总则编第二条规定：“民法调整平等主体的自然人、法人和非法人组织之间的人身关系和财产关系”。相较于1986年《民法通则》所表述“财产关系和人身关系”，此次民法典首次把“人身关系”置于“财产关系”之前，弥补了传统法系“重物轻人”的体系缺陷，同时也体现了《宪法》保障人权的根本要求。

《民法典》中的人格权编共六章五十一条，涵盖了从全面建立反性骚扰制度防线，到个人信息防火墙等社会热点问题，适应现今社会的发展趋势，突出细化了作为民事主体的自然人所拥有的生命权、身体权、健康权、姓名权、肖像权、名誉权、荣誉权、隐私权等各项权利，加强了人身自由和人格尊严有关的人格利益的保障，从法律层面对人格权利和利益进行了肯定和保障，为进一步深化人格权的保护奠定了请求权的法律基础。除此以外，《民法典》还实现了多处制度创新，包括规定了“自甘风险”规则以及“自助行为”规则、完善了网络侵权责任制度、增加规定生态环境损害的惩罚性

赔偿制度等等体现时代特征的内容。

“徒法不足以自行”。一部好的法律，不仅仅是看法条的科学性和周延性，更多的是看实际运行效果。良法善治，需要全社会的参与，以法律的视角审视社会活动，固守法律底线。新时代的中国，需要一部这样的《民法典》，让她渗透到日常生活的各个角落，给社会生活提供权利和义务的规范，用法治构筑稳稳的幸福。

住建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宣传活动总结报告篇二

20__年5月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实施以来第二个“民法典宣传月”，省法院组织开展了以“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为主题的系列普法活动，让“民法典”走进农村、深入企业，为基层群众和企业员工呈上一份丰盛的法治大餐。

5月18日，民法典进农村主题宣传活动之“乡村振兴法治同行”在谷城县城关镇老君山村法治文化广场举行。省法院驻老君山村工作队设立法律咨询点，为现场群众提供法律咨询。活动现场驻村工作队通过发放《民法典》宣传页、解答法律咨询的方式，向群众宣传民法典颁布实施的重大意义，并详细讲解《民法典》与日常生活息息相关的内容，以此引导村民学法、懂法、守法，让《民法典》的精神深入到老百姓的日常生活，依法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

现场活动结束后，省法院驻老君山村工作队三级高级法官胡正伟，为村两委、在村党员、脱贫户和部分农家乐经营户带来了一场“民法典与乡村振兴”的法治公开课。针对农村干部群众法治需要和关注热点问题，重点宣讲民法典关于农业农村农民的有关规定、乡村振兴促进法、土地管理法、农村土地承包法等涉农重点法律法规。

5月20日，省法院机关“送法小分队”集结出发，前往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典”亮美好生活，送法进企业主

题宣传活动，组织开展民法典培训和法律咨询。

省法院民一庭三级高级法官朱红祥详细解读了民法典颁布实施的理论意义和实践需要，并结合具体案例审理中遇到的一些问题进行详细分析。培训活动主题鲜明、内容详实、针对性强，案例分析生动透彻、通俗易懂，引人入胜。

法律咨询现场，由民一庭法官朱红祥、民二庭法官助理刘毅、民三庭法官助理黄亮组成的专业普法团队，针对企业经营和员工就业过程中遇到的法律问题答疑解惑，为企业发展提供精准的法律服务。

活动总计发放民法典、民法典宣传手册、民营企业常见法律风险防范问答手册等法治宣传资料400余份，接受现场咨询30余人次。

“八五”普法实施以来，省法院深入学校、企业、社区、乡村开展了一系列普法宣传活动，累计开展各类普法活动50余次，服务对象几千余人，营造了良好的民法典学习宣传氛围。

住建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宣传活动总结报告篇三

为了进一步宣传反假货币知识，有力打击违法犯罪活动，我行以人民币流通“净化工程”为活动契机，并且结合我行实际情况积极有效的开展了多种形式的反假货币宣传活动，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一、精心安排，组织到位

在活动期间，我行专门设立了反假货币咨询台，指定专门的反假货币负责人进行反假货币宣传活动的组织、协调和检查督导，并且进行反假货币知识宣传和解答。

二、形式多样，宣传到位

我行根据此次反假币的目的，开展了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在大厅醒目位置设立了反假币咨询台，并且指定专人进行反假币知识现场宣传和解答；大门上电子显示屏循环滚动播放反假货币宣传月，假币的识别和收缴流程等相关知识；柜台，大堂，客户等候区，理财专区等醒目位置分别摆放了反假币宣传折页，营造了浓厚的宣传气氛，同时我们工作人员内外联动，柜员大堂一起进行反假货币宣传，对每个前来办理业务的客户，工作人员都能积极递上折页，并且为客户简单讲解假币的识别技巧等活动内容，保证每个前来办理业务的客户都能对假币的识别和反假货币的意义有所了解；最后我行积极响应“送反假币知识下基层”，深入到社区开展“反假币知识面对面”系列宣传活动，专门组织了宣传小组深入社区进行反假货币知识的宣传和培训，向群众详细讲解了假币的特征和假币的识别技巧，正确引导群众有效防范假币，增强了群众抵制假币侵害的能力。

三、督促检查，落实到位

我行在整个反假货币宣传工作中，做到了有监督，有检查，有反馈，反假币负责人对整个工作的开展进行了检查监督，检查的内容包括宣传时间，宣传人数，宣传形式，折页的发送情况以及效果反馈等情况。有力的促进了此次反假货币的宣传工作。

通过这次“反假币”活动的开展，使广大居民充分认识到了假币的危害性，增强了自我保护能力，对假币的特征和识别有了比较专业的了解，能够自觉抵制和有效防范假币，增强了群众反假币的法律意识和抵制假币侵害的能力。净化了人民币流通环境，有力的维护了人民币的法定地位，压缩假币的生存发展空间。同时通过一些深入的宣传和交流也增强了我行与客户之间的感情，为我行的稳定快速、快速发展打下良好基础。

住建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宣传活动总结报告篇四

20__年5月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实施以来第二个“民法典宣传月”。近日，宜宾市司法局组织开展了以“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为主题的系列普法活动，让“民法典”走进农村、深入企业，为基层群众和企业员工呈上一份丰盛的法治大餐。

翠屏区：民法典宣传进农村

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提升辖区村民法治意识。20__年5月12日上午，翠屏区司法局永兴司法所牵头在永兴镇安康社区开展了一场“乡村振兴法治同行”主题法治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采取悬挂横幅、散发宣传资料，邀请腰鼓队巡回宣传等方式向群众宣传宪法、民法典、行政复议、疫情防控、食品安全、环境保护等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对群众提出的法律问题进行详细解答，教育引导村民自觉遵纪守法，引导村民学法、懂法、守法，正确处理好邻里纠纷、土地山林纠纷、生产经营纠纷、婚姻家庭纠纷、环境污染纠纷、土地承包纠纷。本次活动，共发放宣传资料20__余份，解答法律咨询17人次，为乡村振兴营造了良好的法治环境。

南溪区：民法典宣传进企业

为强化企业经营管理者法治理念，更好地用法治思维推动企业的健康发展。自5月10日起，南溪区司法局积极开展送法进企业主题宣传活动，为“徽记食品”“六尺巷酒业”“四通物流”等区内20余家重点企业开展《民法典》培训和法律咨询。

活动中，南溪区司法局工作人员分别为企业经营管理人员及工作人员进行了民法典、公司经营、劳动合同等方面的宣传，

并赠送了丰富的法律法规资料及宣传物品，并详细解读了《民法典》编纂的理论意义和实践需要。普法宣传活动主题鲜明、内容详实、针对性强，通俗易懂，引人入胜，再次点燃了企业职工学习民法典的极大热情。

此次送法活动受到企业的一致好评，企业员工纷纷表示：这顿“法治大餐”让大家熟悉了《民法典》这部“社会生活的百科全书”，了解到很多实用的法律知识，受益匪浅，希望此类普法活动还能多组织、多开展。

“八五”普法实施以来，南溪区司法局深入学校、企业、社区、乡村开展了一系列普法宣传活动，累计开展各类普法活动50余次，服务对象几千余人，营造了良好的民法典学习宣传氛围。下一步，将以“实心干事、科学作为”契机，继续采取多种形式开展“法律七进”活动，切实用司法效能为企业赋能，营造优良的法治营商环境，让民法典走到群众身边、走进百姓心里。

江安县：民法典宣传进寺庙

为深入推进“八五”普法工作，深化“法律七+七进”活动，加大《民法典》宣传力度，营造浓厚的法治氛围。5月17日，江安县司法局联合县委统战部、县民宗局前往留耕镇金仙洞寺开展20__年“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暨送法进寺庙法治宣传活动。

活动中，主讲人王正权副局长首先针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婚姻家庭编，结合具体案例，以案释法讲解了婚姻家庭相关法律知识，现场解答了群众生活中遇到的法律问题，并提示符合法定条件的群众可以向县司法局法律援助中心申请法律援助；随后，石安德副部长逐条详细讲解了今年6月1日即将施行的《宗教活动场所财务管理办法》，并就食品安全、防灾减灾、森林防火、疫情防控等工作作了安排部署。此次活动，受教育僧侣、信众共计20余人，发放宣传资料150份，

解答咨询3件。

通过此次活动，进一步提高了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知晓度，增强了僧侣及信教群众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观念，提升了依法治寺的能力，为建立和谐宗教关系奠定了良好的法治氛围。

据悉，“八五”普法实施以来，宜宾市司法局结合实际，通过多种形式和手段，因地制宜组织开展深入学校、企业、社区、乡村等一系列普法活动，不断提升广大人民群众的法律意识，让更多的群众知法、懂法、用法、守法，努力营造全社会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环境。

屏山县：民法典现场进彝乡

5月是“民法典宣传月”，为深入宣传民法典，推动民法典走进彝乡。近日，屏山县司法局清平司法所联合乡综治办开展了民法典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工作人员围绕《民法典》的重大意义、基本原则、主要内容等详细讲解《民法典》与生活息息相关的内容，以此引导彝族村民学法、懂法、守法，让《民法典》的精神深入到老百姓的日常生活，走进群众心里，依法更好地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

活动中，工作人员向群众发放民法典宣传折页，以简明的案例向群众解答婚姻家庭、继承、合同、物权等各编的内容，引导群众主动学法；同时，工作人员还根据近期群众反馈的法律问题，现场解答了关于居住权、离婚冷静期等方面的法律问题。此次宣传活动，共发放宣传资料50余份，讲解普法案例4个，解答群众咨询10余次，受到群众的一致好评。

活动结束后，群众纷纷表示：送法进彝乡活动，让大家加深了对

《民法典》的了解，实用性很强，增强了《民法典》在彝族乡镇的知晓度，提高了尊法、守法、学法、用法的思想意识，希望此类活动还能多组织、多开展。

住建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宣传活动总结报告篇五

在领导部门的要求和指导下，为了提高自身的法律修养，加强业务能力和专业水平，做好普法、用法工作，_____事务所就学习和宣传《民法典》参加和组织了活动。

一、积极参加__市司法局组织的《民法典》宣讲团，切实做好普法宣传工作。另外，我所充分利用本所微信公众号等多角度对《民法典》进行宣传。

二、观看《民法典》系列讲座，更深入的了解《民法典》。

我们观看了视频讲座。《民法典》在法治体系中的逻辑地位、中华法治文明的近代转型与《民法典》的编纂等。这是中国历史上第一部以法典命名的法律，目的是全方位、多角度保障人民对美好生活的需要，解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这是一部以人民为中心的法典，回应了民生的关键问题，具有里程碑意义。

《民法典》总结实践经验，适应时代要求，对我国现行的《民法通则》、《物权法》、《合同法》、《担保法》、《婚姻法》、《收养法》、《继承法》、《侵权责任法》和与此相关的民事法律规范进行全面系统的编订，形成了一部具有中国特色、体现时代特点、顺应时代要求、反应人民意愿的法典。

三、组织本所__集中学习《民法典》。

2020年_月_日组织本所__现场集中学习《民法典》，并进行了讨论，互相交流了学习心得。本所主任高金宗主持本次学

习活动。

高金宗强调，本所__要坚定“四个自信”、增强“四个意识”、自觉做到“两个维护”，全面掌握民法典的基本精神和核心要义，及时调整案件处理工作思路，通过司法实践体现和弘扬民法典精神。

另指出，《民法典》共分为七编，即分别为总则编、物权编、合同编、人格权编、婚姻家庭编、继承编、侵权责任编。并对总则编的重点作了简要的总结：一、胎儿享有继承权。二、八周岁孩子可以“打酱油”。三、成年人也会成为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四、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为特别法人。五、个人信息和网络虚拟财产受保护。六、见义勇为非重大过失不承担民事责任。七、诉讼时效延长至三年。八、未成年人遭性侵，成年后还能起诉。

副主任于凤__对《民法典》的物权编进行总结：一、新设添附制度。二、三权分置。三、完善建筑物区分所有权制度。四、细化住宅建设用地使用权的自动续期规则。五、居住权入法实现物尽其用。六、走向动产质押和权利质押登记制度的统一。七、扩大担保合同的范围。

本所其他__和工作人员也各自做了发言。通过学习，大家的学“典”用“典”水平有了很大提高，对《民法典》实用性、应用性有了进一步的认识，深刻感受到《民法典》作为社会生活的百科全书的独特魅力。

接下来，本所将会在司法局、__协会的领导下继续抓好《民法典》的学习和宣传，为2021年1月1日《民法典》的正式实施做好充分的准备。